

臺中市和平區公所 函

地址：42441臺中市和平區東關路3段156
號
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詹玉苓

電話：0425941501#111

電子信箱：joy988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里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和平區民字第11400267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760000A_1140026724_ATTACH1.pdf、
387760000A_1140026724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區區民羅時俊君死亡公告乙份，請惠予張貼並協尋
家屬認領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臺灣台中地方檢察署114年12月11日中簡介讓114相
2372字第1149162455號函及社會救助法第24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市區公所(除和平區公所)、和平區各里辦公處

副本：本所民政課

電文 2025/12/17
交換 14:41:05 文章

裝

訂

線

社會課 收文:114/12/17



AA1140037818 有附件